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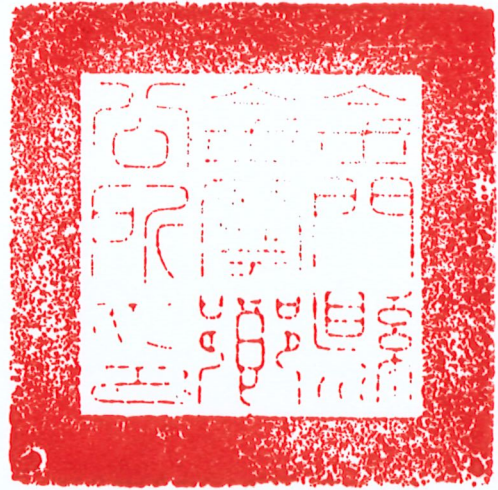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金門縣金寧鄉公所 公示送達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汗民字第114001852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示送達役男黃祐澄1員，114年10月29日汗民字第1140017270號役男徵兵檢查通知書，請依通知書所列時間、地點，準時前往報到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78條、第79條、第80條及第81條規定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114年10月29日汗民字第1140017270號役男徵兵檢查通知書。
- 二、尚未履行兵役義務役男黃祐澄（87年次，身分證統一編號：B132*****）因未按址居住，送達之處所不明，致主旨所述文書無法送達，本件文書自黏貼公告欄日起經20日即視同送達，請於上班時間逕向戶籍地金門縣金寧鄉公所民政課洽領，如未依限接受徵兵檢查，將依妨害兵役治罪條例規定辦理移送法辦事宜，請勿延誤，特此公告。

鄉長楊忠俊